

证券代码：831378

证券简称：富耐克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2022年6月9日，公司在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2年6月13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提交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2年6月21日，公司收到北交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

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6月14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2年6月30日，公司收到北交所出具的《关于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查阅地址：

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06-30/1656590290_588435.pdf

2022年8月19日，富耐克及中原证券提交的《关于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具体查阅地址：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08-19/1660895302_933262.pdf

2022年8月29日，公司收到北交所出具的《关于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具体查阅地址：

http://www.bse.cn/disclosure/2022/2022-08-29/1661771408_156877.pdf

2023年4月6日，富耐克及中原证券提交的《关于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查阅地址：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4-06/1680766543_062564.pdf

2023年4月26日，公司收到北交所出具的《关于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具体查阅地址：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4-26/1682496960_849892.pdf

2023年5月18日，富耐克及中原证券提交的《关于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具体查阅地址：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5-18/1684395648_394628.pdf

（三）中止审核

1. 2022年9月28日，因公司上市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即将过有效期，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试行）》第五十条，公司向北交所提交了中止上市审核申请，并取得北交所同意。

2. 2022年12月29日，因公司上市申请文件中引用的财务资料即将过期，公司向北交所提交了中止上市审核申请，并取得北交所同意。

3. 2023年9月27日，因公司上市申请文件中引用的财务资料即将过期，公司向北交所提交了中止上市审核申请，并取得北交所同意。

（四）恢复审核

1.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试行）》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1-6月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6月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17783号），前述中止审核的情形已消除。公司于2022年12月26日向北交所提交了恢复上市审核的申请及相关文件。2022年12月28日，

北交所将公司上市审查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2.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出具《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3]000666 号）。前述中止审核的情形已消除，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向北交所提交了《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恢复上市审查的申请》。2023 年 3 月 29 日，北交所将公司上市审查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五）撤回发行上市申请

公司综合考虑企业自身发展、资本市场变化等因素，在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综合研判后，决定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并拟向北交所申请撤回上市申请材料。

2023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并撤回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前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申请》。

二、风险提示

由于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尚需履行相关程序，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申请》。

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8日